

## 乐视网信息技术（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公司 2017 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乐视网信息技术（北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乐视网”）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于 2017 年 8 月 28 日审议并通过了《关于 2017 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为真实、准确、客观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和《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公司对 2017 年 1~6 月的各类存货、应收款项、其他应收账款、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等资产进行了全面清查，对各类存货的可变现净值，应收款项回收的可能性，长期股权投资是否减值，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及无形资产的可变现性进行了充分的评估和分析，并依据管理层对市场情况及交易近况的研讨判断，本着谨慎性原则，公司拟对预计存在较大可能发生减值损失的相关资产计提减值准备。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 一、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概述

#### 1、本次计提资产减值损失的资产范围和总金额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对 2017 年 1~6 月存在可能发生减值迹象的资产进行全面清查和资产减值测试后，计提 2017 年半年度各项资产减值损失共计 239,159,932.38 元，详情如下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坏账损失	507,382,218.95	80,307,024.96		587,689,243.91
二、存货跌价损失	29,844,291.01	2,019,084.00		31,863,375.01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四、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5,164,022.96	156,408,992.12		161,573,015.08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五、贷款损失准备	7,213,553.74	424,831.30		7,638,385.04
合计	549,604,086.66	239,159,932.38		788,764,019.04

## 2、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

本次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为应收款项坏账准备、存货跌价准备、无形资产减值损失、贷款损失准备。

### (1) 应收账款、其他应收账款

#### a.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本集团将某项应收款项金额占全部应收款项金额10.00%以上的款项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 b.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组合一	账龄分析法
组合二	其他方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3.00%	3.00%
1—2年	10.00%	10.00%
2—3年	25.00%	25.00%
3年以上	50.00%	50.00%
5年以上	100.00%	100.00%

注：组合二对于收回可能性基本确定的应收款项，因其基本不存在减值迹象，本公司将其与组合一划分为同一组合。

组合名称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组合二	0.00%	0.00%

c.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信用风险特殊，按一般账龄分析法计算不能真实反映其可收回程度。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2) 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领用或发出存货，采用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实际成本。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存货采用永续盘存制，每年至少盘点一次，盘盈及盘亏金额计入当年度损益。

资产负债表日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资产负债表日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可靠证据为基础，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

存货跌价准备一般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

资产负债表日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则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的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3)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无形资产包括影视版权、系统软件和非专利技术，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量，其中，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的其他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对非同一控制下合并中取得被购买方拥有的但在其财务报表中未确认的无形资产，在对被购买方资产进行初始确认时，按公允价值确认为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

项目	授权期限或10年
----	----------

影视版权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系统软件	合同受益年限或10年
非专利技术	合同受益年限或10年

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经复核,本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公司在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于在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减值测试。

无形资产的摊销: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本公司在取得时判定其使用寿命,在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系统合理摊销,摊销金额按受益项目计入当期损益。具体应摊销金额为其成本扣除预计残值后的金额。已计提减值准备的无形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残值为零。但下列情况除外:有第三方承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购买该无形资产或可以根据活跃市场得到预计残值信息,并且该市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很可能存在。

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预计使用年限内系统合理摊销。

## 二、本次坏账准备概况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关于进一步提高上市公司财务信息披露质量的通知》以及公司关于资产核销的管理制度,为真实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公司拟对预计无法收回的应收账款进行清理,并予以充分计提坏账准备。

报告期末,因为公司收入增大应收账款余额相应增加。应收账款、其他应收账款,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损失 80,307,024.96 元;按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损失 6,000,000.00 元;按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损失 0.00 元。

以上发生单项减值计提的客户均非公司关联方,截止报告期末的累计计提情况如下:

应收账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元）	坏账准备（元）	计提比例
北京东方阳光盛通文化艺术有限公司	6,000,000.00	6,000,000.00	100%

### 三、本次存货跌价准备概况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对2017年半年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迹象的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和资产减值测试后，依据存货成本及可变现的净值孰低共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为2,019,084.00元。

### 四、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合计 239,159,932.38 元，将影响公司 2017 半年度税前利润 239,159,932.38 元。

### 五、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审批程序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未达到股东大会审议标准，不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六、重要提示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未经审计。

### 七、董事会意见

为促进公司的规范运作，依据《企业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董事会同意公司2017年上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损失239,159,932.38元。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更有利于企业真实反映财务状况，符合会计准则和相关政策要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不涉及公司实质关联单位和关联人。

## 八、监事会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更有利于企业真实反映财务状况，符合会计准则和相关政策要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不涉及公司实质关联单位和关联人。因此，同意公司2017年上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239,159,932.38元。

## 九、独立董事意见

经核查，独立董事认为：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规及财务制度计提坏账准备及核销坏账，依据充分，能够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经营成果，使公司关于资产价值的会计信息更加真实可靠，更具合理性，没有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审批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我们同意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2017年上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239,159,932.38元。

## 十、备查文件

- 1、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决议；
- 2、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对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乐视网信息技术（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七年八月二十八日